

湖北省宏源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湖北省宏源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严格依法履行董事会的职责，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规范、高效运作，审慎、科学决策，忠实、勤勉尽责地行使职权，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了公司的良好运作和可持续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公司经营情况

2023 年公司经营管理层在董事会的领导下，与公司全体员工共同努力，紧紧围绕公司年度工作计划，持续加大研发力度，提升研发创新能力，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适时调整经营策略，克服各种困难和不利因素，公司经营总体保持平稳健康发展。

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205,488.20 万元，较 2022 年下降 0.43%；实现利润总额 9,855.81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716.86 万元，基本每股收益 0.22 元/股，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8%。

二、报告期内董事会的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情况

2023 年，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9 次会议，共审议了 70 项议案，全部议案均审议通过。公司全体董事均出席了会议，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形。董事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要求规范运作。会议具体内容见下表：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审议通过的议案
1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3年01月06日	《关于对公司以前年度财务报表会计差错事项进行更正的议案》。
2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3年01月19日	《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湖北省宏源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3年02月06日	《关于审议确认公司2022年财务报告审阅报告的议案》。
4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3年03月21日	《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3年04月26日	<p>《关于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2023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修改〈湖北省宏源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工作</p>
---	---------------	-------------	--

		<p>制度>的议案》、《关于修改<对外投资决策制度>的议案》、《关于修改<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关于修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改<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改<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关于修改<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的议案》、《关于修改<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议案》、《关于修改<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关于修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修改<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关于修改<重大信息内部保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改<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关于</p>
--	--	--

			修改<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6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3 年 05 月 19 日	《关于选举尹国平先生为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尹聃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徐双喜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邓支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程思远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廖胜如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尹聃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曾科峰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关于聘任肖拥华先生为公司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丁志华先生为公司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丁文波先生为公司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戴丽娜

			女士为公司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贾雪枫先生为公司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舒伟锋先生为公司总监的议案》。
7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3年08月29日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8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3年09月11日	《关于取消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部分提案的议案》。
9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3年10月26日	《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各委员会议事规则规定的职权范围运作，并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对公司财务报告、聘任年度审计机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事项进行审议，为公司董事会科学决策发挥了积极的作用。2023年，各专门委会共召开6次会议，审议通过23项议案，会议具体内容见下表：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审议通过的议案
1	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2023年4月26日	《关于2023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2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3年4月26日	《关于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2022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	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2023年5月19日	《关于聘任徐双喜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邓支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程思远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廖胜如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尹聘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曾科峰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关于聘任肖拥华先生为公司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丁志华先生为公司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

			丁文波先生为公司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戴丽娜女士为公司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贾雪枫先生为公司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舒伟锋先生为公司总监的议案》。
4	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2023年8月29日	《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5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2023年8月29日	《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6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2023年10月26日	《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三）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2023年，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5次，其中年度股东大会1次，临时股东大会4次，审议通过22项议案。历次股东大会均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开通网络投票服务为广大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表决提供便利，切实保障中小投资者的参与权和监督权。会议具体内容见下表：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审议通过的议案
1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年1月18日	《关于公司2023年度为全资子公司及孙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关联方为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2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年2月3日	《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3	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年4月7日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4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年5月19日	《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3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2023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修改〈湖北省宏源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5	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年9月18日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委员会严格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及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设定的职权范围运作，在各自的专业领域，就专业事

项进行研究、讨论，提出意见和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和重要意见。

（五）信息披露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行政法规的有关规定，遵循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平等对待全体投资者，通过法定信息披露形式，客观、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经营的实际状况，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保障所有投资者享有知情权及其他合法权益。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召开年度业绩说明会向投资者解读公司业绩，通过互动易平台和投资者热线及时答复投资者问题，全面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便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确保中小投资者参与公司决策。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的活动进行记录并披露，进一步提高公司信息透明度，保障投资者及时公平获取信息，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形成长期、稳定的良好互动关系。

三、2024年董事会重点工作

2024年，公司董事会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要求，继续积极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风险防范机制，持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积极落实、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坚决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严格遵循监管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相关规章制度，依法依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持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进一步发挥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及独立董事的作用，强化履职意识、提升履职能力，依法履行职责，提高公司决

策的科学性、高效性；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保持良好互动，提升公司资本市场形象和市场影响力，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湖北省宏源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3日